

广州医科大学文件

广医大发〔2018〕127号

广州医科大学关于对学生曾芷燃 作退学处理的决定

曾芷燃，女，学号 2015116038，我校第一临床学院 2015 级中西医临床医学专业本科学生，该生休学期满已超过两周未提出复学申请。根据《广州医科大学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学生学分制学籍管理办法》第六十七条“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应予退学：（二）休学、保留学籍期满，超过两周未提出复学申请或者申请复学经复查不合格的”规定，经第一临床学院报送，教务处审核，校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，同意对其作退学处理。



主送：教务处，学生处，第一临床学院，曾芷燃。

广州医科大学办公室

2018年7月18日印发
